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9

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一. 导言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下列秘书长报告：

(a) 秘书处的组成：工作人员统计数据(A/68/356)；

(b) 2012年7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期间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和可能犯罪行为的做法(A/68/130)；

(c)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修正案(A/68/129)；

(d) 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活动(A/68/348)。

2. 行预咨委会在审议这些报告过程中会晤了秘书长的代表，他们提供了补充信息，作了澄清，并最后提出了于2013年10月11日收到的书面答复。

二. 秘书处的组成

3. 题为“秘书处的组成：工作人员统计数据”的秘书长报告(A/68/356)涵盖的时期是2012年7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该报告是根据大会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的各项决议提交的，其中最近的为第65/247号、第66/234号和第67/255号决议。该报告分析了秘书处全球工作人员的统计数据以及根据适当幅度办法征聘工作人员的统计数据。



4. 秘书长报告表 3 总结了自发布上次报告(A/66/347)后实施的主要变动。新增元素包括增加表格,显示所有秘书处实体工作人员变动情况(表 5);根据大会第 67/255 号决议要求(分别为第 64 段和第 48 段),显示年薪一美元合同高职等任命情况(表 10)以及按国家经济类型开列根据适当幅度办法征聘工作人员的分布情况(表 22);按职类和职等开列所有工作人员情况(表 7);显示工作人员流动情况(表 15)。行预咨委会欣见报告增加这些信息和改进列报方式。

5. 行预咨委会过去曾指出,组成情况报告需要更好地分析趋势,例如,查明产生特定模式的原因,特别是在发布上一份报告后出现的模式的原因,以帮助读者理解统计数据和表格的意义(A/66/511,第 4 段和 A/67/545,第 138 段)。例如,报告认为秘书处工作人员平均年龄略微上升的原因是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结束,但没有评论在过去五年里在实现年轻化目标方面缺乏进展的情况。同样,报告没有分析在过去五年里女性工作人员在全体工作人员中的比例停滞不前的情况。因此,行预咨委会重申其先前的建议,即:秘书长应进一步分析统计趋势和出现这些趋势的可能潜在原因,以补充组成情况报告提供的原始数据。

6. 秘书长报告表 15 汇总了报告所述期间工作人员流动情况(见下文附件一)。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工作人员总人数为 27 383 人,在报告所述期间,有 3 838 人离职,3 856 人另获任用(外部流动)。报告表 16 进一步详细介绍了不同离职类型。报告显示,有 403 名工作人员被调动或横向流动。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其中 157 人被调到不同国家的工作地点。行预咨委会即将就秘书长关于工作人员流动问题的提议提出报告,届时将详细阐述关于秘书长提议的意见和建议。

7. 秘书长在其报告第 23 段图七中显示,秘书处工作人员的平均年龄是 43.4 岁,在过去一年里略有上升,这是行预咨委会在上次报告中指出的 2011 年至 2012 年期间秘书处工作人员年龄上升趋势的延续(A/67/545,第 139 段)。鉴于大会曾表示,秘书处年轻化是一优先事项,行预咨委会再次表示,秘书长应持续监测工作人员年龄趋势,密切审查本组织工作人员年龄分布情况。

8. 行预咨委会曾在其上次报告中对综合管理信息系统有关工作人员地域地位的记录不明确表示关切,并具体表示,必须尽快审查数据,以确保正确记录 499 名工作人员的地域地位(同上,第 146 段)。行预咨委会在审查秘书长报告时注意到,在发布上次报告后,进行了一次数据审查活动,得出的结果是,根据适当幅度制度征聘的工作人员人数从 2012 年的 2 245 人增加到现在的 2 907 人(A/68/356,第四节)。这种情况改变了某些会员国的适当幅度(同上,表 21)。

9. 在过去两个报告所述期间,无人任职和任职人数不足国家数有显著改进(同上,表 20),但秘书长指出,任职人员代表的会员国数增加主要是进行上述数据审查的结果。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与 2009 年数字相比,无人任职、任职人数不足和

任职人数过多国家的数字仅略微改观，同时应该铭记，大会于 2010 年决定改变确定地域地位的方法(第 65/247 号决议)。行预咨委会回顾，大会在第 67/255 号决议第 60 段再次请秘书长继续努力，以确保在秘书处实现公平地域分配，并确保秘书处各部门各职等工作人员、包括主任及以上职等人员的地域分布尽可能广泛。

10. 行预咨委会过去曾对很大比例的按地域分配办法征聘的员额不是由具有地域地位的工作人员任职一事表示关切(A/67/545 第 145 段和 A/66/511 第 7 段)。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秘书处按地域分配办法征聘的 3 470 个员额中，259 个仍然由不具备地域地位或仅获得有限任命的工作人员任职(A/68/356，脚注 10)。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大会支持行预咨委会的建议，要求秘书长采取具体措施解决这个问题，并向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报告相关情况(第 67/255 号决议，第 61 段)。大会还核可行预咨委会的建议，要求秘书长提出全面审查适当幅度制度的提议(A/67/545，第 54 段)。行预咨委会期待秘书长在下次关于人力资源管理改革概况报告中提出详细提议。

11.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秘书处性别均等目标仍未实现，女性工作人员在全球各职类工作人员中的比例是 33.9%，在专业及以上职等工作人员中的比例是 40.6%(分别见 A/68/356 附件表 1.A 和表 11)。自 2009 年以来，D-1 及以上职等妇女的总体分布情况有重大改进，但行预咨委会注意到，与上次报告所述期间相比，D-2、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职等的情况仅略有改进(同上，表 8)。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鉴于初级专业职等已经实现性别均等，秘书长已再次将重点放在吸引、聘用和留住 P-5 级及以上职等妇女方面，目前正在开展这方面的外联工作。行预咨委会重申其观点，即：需要作出更大努力，提高妇女的任职比例，特别在本组织高级职等中的任职比例。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鼓励秘书长在任命助理秘书长和副秘书长时以身作则。

12. 关于秘书处工作人员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职等和实体发布情况，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职等工作人员人数是 146 人(同上，表 7)，而上个时期这两个职等工作人员的人数是 143 人(A/67/545，第 140 段)。行预咨委会在提出要求后获得了一份这些工作人员的清单(见附件二)。行预咨委会还注意到，在这方面，不同的秘书长报告提供了不同的数字。例如，在行预咨委会审议 2014-2015 拟议方案预算时向行预咨委会提供的补充资料显示的数字就不一样，而且，在行预咨委会最近审议秘书长关于道德操守办公室活动的报告(A/68/348)时向行预咨委会提供的是另一个数字。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这些差异可能是截止日期不同以及不同供资类型的职位管理程序不同所致，在实施“团结”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后，将作出努力，确保反映适当的职位管理程序，便于提出报告。行预咨委会对秘书处目前不能提供关于高级别员额和人员数量的可靠和一致信息表示关切。

13. 关于各实体工作人员总数在报告所述期间的变化(A/68/356, 表 5),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总体工作人员人数减少了 36 人。鉴于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后, 大会在第 67/213 号决议中决定加强环境署, 而且鉴于 2014-2015 年拟议方案预算提出了增加工作人员资源的相关请求(A/68/6(Sect. 14)), 行预咨委会要求说明, 为什么在 2012-2013 年期间工作人员实际人数减少了, 但行预咨委会没有得到答复。行预咨委会预期, 在大会审议秘书长关于秘书处的组成的报告时, 将会向大会提出说明。

三.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期间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和可能犯罪行为的做法

14. 关于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和可能犯罪行为做法的报告(A/68/130)是根据大会第 59/287 号决议提出的, 大会在该决议中要求秘书长每年向会员国通报对已确定的不当行为和(或)犯罪行为采取的所有行动以及按既定程序和条例采取的纪律行动和酌情采取的法律行动。该报告是秘书长关于该事项的第九次报告, 涵盖时期为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该报告概述了负责纪律事项的行政机构, 简要介绍了秘书长采取了纪律措施的案件, 提供了关于提交采取行动的案件数的可比数据, 介绍了已了结案件的处理情况, 提供了关于涉及可能犯罪行为案件的信息。

15. 行预咨委会在其上次报告中认为, 在案件摘要中列入更多资料有助于更好地理解秘书长处理纪律事项的做法, 因此对这一列报方式表示欢迎(A/67/545, 第 151 段)。行预咨委会在审议该报告时获悉, 秘书长沿用了提供更详细案件信息的做法。行预咨委会还获悉, 这项工作仍然很微妙, 因为既要提供信息, 又要保证提供的信息不损害所涉工作人员的保密权。

16. 秘书长在其报告第四节提供了关于本次报告所述期间已了结 115 个案件的数据(A/68/130, 表 1)和过去六次报告所述期间可比数据(同上, 表 2)。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因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案件大量增加而积压的案件已经清理完毕。行预咨委会以前曾评论过这个问题(A/67/545, 第 154 段), 这也是大会核准提供一般临时人员资源的理由, 目的就是帮助解决持续存在的积压问题。行预咨委会赞扬秘书长消除了积压案件。

17. 关于处理案件所用时间,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 秘书长表示, 在报告所述期间, 从案件移送人力资源管理厅算起, 处理案件所用时间平均为 6.6 个月(A/68/130, 第 58 段)。秘书长解释, 在联合国争议法庭和上诉法庭, 在可能导致解雇的纪律案件中, 举证标准是“证据确凿和令人信服”, 由于这两个法庭的判例, 在相关事项首次移送后, 需要向调查实体收集更多信息(同上, 第 57 段)。行预咨委会还注意到, 不以纪律事项追究的案件百分比总体增加, 在这方面, 举证门槛提高

是一个相关因素，有些案件通过行政措施而非纪律措施处理比较妥当(同上，第 59 段)。行预咨委会对结案案件所用时间仍然感到关切(见 A/67/545，第 154 段)，并期待秘书长持续密切审查该事项，采取其他步骤，确保今后不再出现积压案件。

18.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秘书长报告提供数据，说明自 2009 年实施新的内部司法系统以来对采取的纪律措施提出的上诉数，并说明争议法庭和上诉法庭处理这些上诉的情况(A/68/130，表 3 和 4，第 61 和 62 段)。秘书长表示，受到质疑的纪律措施百分比比较小，被上诉的纪律措施百分比正在下降(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11%，而 2010 年 6 月 30 日终了期间的百分比为 24%)。行预咨委会欣见秘书长报告列入这些信息，并欣见已开始显露的重要趋势。行预咨委会认为，随着与纪律措施相关的上诉结果趋势日趋明朗，未来的报告可提供更多这方面的信息。

19. 秘书长报告还显示，在本报告所述期间，131 个案件被移送人力资源管理厅，以便采取可能的纪律行动，其中 72%涉及外地工作人员(同上，表 5 至 7)，而在上次报告所述期间，收到的案件数为 95 个，其中 60%来自外地(同上，第 64 段)。

20.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在报告的本组织各部门案件总数中，涉及秘书处工作人员的比例较小。行预咨委会还指出，在这方面，所有工作人员都有责任报告不当行为指控。秘书长在其报告中表示，目前正在编写关于调查和纪律程序的新行政指示，管理人员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仍在讨论和协商该事项(同上，第 6 段)。行预咨委会认为，秘书长在加快编写关于调查和纪律程序的新行政指示的同时，还不妨开展一项宣传活动，提醒工作人员，他们有责任通过适当渠道报告关于错失行为或不当行为的指控。

21. 关于本组织努力挽回现任和前工作人员行为造成的损失问题，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工作人员细则 10.1(b)对挽回工作人员不当行为造成的财务损失作了规定。行预咨委会还获悉，已对关于纪律程序的行政指示提出一项修正案，其中包括与实施工作人员细则 10.1(b)相关的提议。此外，如果不当行为在离职之前就已经确认，本组织可以从工作人员最后应享权利金中收回损失资金。行预咨委会注意到，根据大会第 67/240 号决议，在非常特殊的情况下，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现在可以直接把退休人员养恤金的一部分支付给退休人员的前聘用组织，把工作人员从该组织盗用的资金退还给它。行预咨委会强调指出，必须采取一切必要步骤，确保本组织能够挽回现任或前工作人员不当行为造成的任何损失。

四. 《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修正案

22. 依照工作人员条例 12.1 和 12.3，秘书长报告(A/68/129)载有秘书长提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现行条例修正案全文以及秘书长在 2013 年期间临时颁布或提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细则和现行细则修正案。行预咨委会注

意到，按照其上次报告所提建议(A/67/545，第 157 段)，条例和细则修正案文本已对拟议改动之处进行突出显示，以便于参考。

23. 除了一些主要是技术性的修正之外，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还包括如下修正：对条例 9.2 作出改动，以反映大会关于将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或该日之后任用的工作人员的规定离职年龄提高到 65 岁的决定；对细则 1.2(e) 作出改动，在工作人员基本权利和义务下，将性剥削和性虐待列为一项明确禁止的具体行为；对细则 5.3(f) 作出改动，对秘书长如认为合乎本组织的利益主动给予某工作人员减薪或无薪特别假的情况作出规定。

24. 关于拟议增加的工作人员细则 1.2(e) 有关禁止性剥削和性虐待的规定，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拟议的修正案已载于相关秘书长公报(ST/SGB/2003/13)。行预咨委会注意到，将此条款列入工作人员细则的目的是要通过具体规定禁止联合国工作人员从事的行为，提高这个问题的重要性。但是，行预咨委会认为，除了对本组织工作人员细则进行修正和增补之外，还需要持续努力，确保联合国全体人员时刻遵守秘书长对性剥削和性虐待的零容忍政策。

五. 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活动

25. 关于道德操守办公室活动的第八次年度报告(A/68/348)是根据大会第 60/254 号决议提交的。该报告概述和评估了道德操守办公室 2012 年 8 月 1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期间的工作方案。按照大会第 63/250 号决议提出的要求，报告还提供了关于联合国道德操守小组(前道德操守委员会)活动的信息。该小组被授权为秘书处以及单独管理的各机构和各方案制定一套统一的标准和政策。行预咨委会在审议该报告期间会晤了秘书长的代表，他们提供了补充资料，作了说明，最后提出了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收到的书面答复。

26.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道德操守办公室收到 804 个服务请求，与上一期收到的服务请求数量相比，减少了 83 个，减幅为 9.4%。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这次减少恰逢该办公室新网站首次全年运行。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该网站访问量已超过 60 000 次(A/68/348，第 52 段)。秘书长还提及该办公室在过去三次报告所述期间致力扩展外联、提高认识和道德操守教育活动(同上，第 9 段)。该报告图二显示了不同地点和实体提出服务请求的详细情况。根据该报告，总部之外地点提出的服务请求所占百分比稳定增加，2009-2010 年度为 48%，2012-2013 年度为 66%，这反映了参与面更加广泛的情况(同上，第 10 段)。行预咨委会赞扬道德操守办公室努力提高整个秘书处对与道德操守相关问题的认识。行预咨委会欣见在报告所述期间服务请求数量减少，认为这可归功于道德操守办公室所开展的外联、培训和教育努力，包括建立办公室的新网站。

27. 秘书长表示，在道德操守办公室收到的所有请求中，459 项(即 57%)是道德操守咨询和指导请求(同上，第 14 段)。这些请求分为 8 类：职业方面的关切；礼品和招待；外部活动；个人投资和资产；错失行为指控；离职后限制；采购道德操守；其他利益冲突(同上，图四)。在报告所述期间，该办公室收到的咨询请求复杂程度提高，该办公室认为，这说明工作人员在面临多种问题、事实复杂和后果不确定的情况时会请求该办公室协助处理(同上，第 15 段)。

28. 收到最多的咨询请求是关于外部活动的咨询，这与以往各期间的情形相同。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根据工作人员条例 1.2，有意参加此类活动的工作人员必须获得秘书长的批准。行政指示 [ST/AI/2000/13](#) 规定了此类与联合国宗旨、活动或利益有关的外在就业和外部活动的批准程序。道德操守办公室继续就拟议的在外就业和外部活动是否恰当，包括是否应该对工作人员在外就业或参加外部活动时的行为进行任何限制提供咨询意见。根据行政指示，工作人员可酌情利用业余时间从事社会性、慈善性或教育性活动。

29. 道德操守办公室还详细说明了该办公室就寻求与联合国做生意的供应商的道德操守、反腐败和公司合规方案等问题向采购司提供咨询的情况(同上，第 17-20 段)。需要特别指出的是，道德操守办公室就针对 2 个支持维和工作的关键服务供应商设立合同监督机制的问题，向管理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提供了独立咨询(同上，第 20 段)。行预咨委会继续支持道德操守办公室在采购道德操守方面发挥积极作用，特别是考虑到本组织采购活动存在一些业务和声誉风险。行预咨委会请道德操守办公室在今后报告中详细说明就关键服务供应商合同监督机制提供咨询的新情况。

30. 此外，报告指出，道德操守办公室就减轻可能在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倡议中出现的道德操守和声誉风险，为秘书长办公厅提供了独立的道德操守咨询(同上，第 19 和 69 段)。鉴于本组织与外部伙伴的互动越来越多，行预咨委会强调，必须确保尽量减少与伙伴活动有关的一切道德操守和声誉风险。行预咨委会同意，道德操守办公室能够发挥恰当的作用，就此方面提供独立道德操守咨询。

31. 关于与此相关的一个事项，行预咨委会指出，本组织越来越依靠分摊会费之外其他渠道的预算外资源，因而可能面临道德操守和声誉风险，行预咨委会强调，在此方面，问责制和透明度非常重要。行预咨委会还回顾大会第 [64/243](#) 号决议第 38-41 段的规定，其中大会强调预算外资源的使用应符合本组织的政策、目标和活动，并且所有预算外员额应与经常预算员额一样严格处置和管理。行预咨委会强调，必须确保由自愿捐助供资的活动符合本组织的目标、政策、条例和程序，并且必须按照大会第 [64/243](#) 号决议的规定进行处置。行预咨委会认为，道德操守办公室可以发挥有益的作用，就此问题，包括就预算外捐助供资员额的任用问题，向秘书长提供独立咨询。

32. 该报告第三节B部分介绍了由道德操守办公室实施的财务披露方案的执行情况。行预咨委会特别注意到，在2012年申报周期内，该方案有4 630名申报人员。总计4 626名参与方案的人员(占99.9%)履行了申报义务，与2011年申报周期达到的比率相等。道德操守办公室指出，这是该方案历史上达到的最高总体合规率。应行预咨委会的具体要求，该报告附件按实体分列了关于合规的详细情况。2012年有4人未能履行申报义务，他们的案件已移交人力资源管理厅，待其酌情采取行动(同上，第29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这4起未履行义务的案件仍在审查当中，现在就确定是否对这些案件采取纪律措施为时过早。行预咨委会赞扬道德操守办公室为确保充分遵守财务披露方案的要求所作的努力。行预咨委会强调，对所有经证明未履行方案义务的案件，必须及时采取行动，实施恰当的措施。

33. 秘书长指出，在2012年申报周期，共有116名助理秘书长及以上职等高级官员参与自愿公开披露倡议，参与率为85.9%。在这些参与者中，80名官员在本组织网站上披露了资产、负债和外部利益的汇总情况。其余36名官员公开申明，他们已按本组织的要求完成保密的财务披露工作。参与率与2011年申报周期相比略有下降。道德操守办公室指出，这可能是高级官员更替造成的(同上，第31段)。行预咨委会回顾，它以前曾支持该倡议，行预咨委会相信，秘书长会继续鼓励尚未公开披露本人资产汇总情况的高级官员在今后的申报周期里公开披露本人资产汇总情况(见A/67/545，第166段)。

34. 报告指出，财务披露方案的宗旨是查明、管控和减少个人利益冲突(A/68/348，第23段)。该方案外聘审查员查明了67个此类项目或活动，其中有9个问题涉及财务持控，41个涉及外部活动，17个涉及家庭关系。报告显示了2011和2012年所采取补救行动数目的详细比较情况(同上，表1)。道德操守办公室指出，涉及财务资产的冲突案件数总体上有所减少，这证明对利益冲突的认识有所增强。2010年方案申报周期内报告的此类案件数为58起，而2011年仅出现14起，2012年仅出现9起(同上，第37段)。

35. 大会在第66/234号决议中核可了行预咨委会建议，即设法降低财务披露方案外部审查服务的成本，关于为执行这些建议而采取的行动，报告指出，已经与一个新的外部审查供应商签订了合同，因此，单位成本将下降(同上，第35段)。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如果假设2013年收到的申报总数与2012年相当，那么，在启用新的服务供应商后，交由外部审查的每份申报估计成本将从405美元降为241美元。按估计4 600名申报人数计算而得的成本估计总数是1 108 600美元，而2012年的成本估计总数是1 875 150美元。行预咨委会赞扬秘书长作出努力，与提供财务披露方案审查服务的外部订约人进行谈判，争取较有利的条件，行预咨委会并相信秘书长会设法确保保持服务质量和遵守保密要求。

36. 在这方面，行预咨委会指出，行预咨委会根据在最近审议 2014-2015 年道德操守办公室所需资源时收到的资料，建议在订约承办事务项下相应减少 267 900 美元，因为秘书长的拟议预算未反映上述外部服务供应商变化所带来的结果以及新合同安排预期实现的成本节约(见 A/68/7，第一.55 段)。在审议秘书长报告过程中，行预咨委会询问后获悉，道德操守办公室打算将相关节约资金用于开发一个新的财务披露方案信息技术平台。行预咨委会还获悉，尚未最终确定预期的成本节约数额。行预咨委会建议，向大会提供关于与外部审查者新签订的合同所产生成本节约的最新信息，以及关于开发拟议的新信息技术平台的估计费用，以便就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活动所需资源额度和对 2014-2015 两年期所需业务费用的削减额度作出知情决定。

37. 行预咨委会指出，它建议审查财务披露方案的监管框架，使道德操守办公室在确定申报人群方面发挥更大作用，并提出一套重点更明确的申报资格标准(见 A/66/511，第 33 段)，大会第 66/234 号决议核准了这项建议。秘书长的报告指出，这项审查还将考虑处理利益冲突的其他措施，并将由道德操守办公室与人力资源管理厅和法律事务厅等其他秘书处部门协商进行(A/68/348，第 36 段)。行预咨委会期待此项审查结果，并预期秘书长关于道德操守办公室活动的下一份报告将介绍上述协商的结果。

38. 关于保护工作人员、使其不因举报不当行为和配合已获正式授权的审计或调查而遭报复的问题，报告指出，在报告所述期间，道德操守办公室共收到 49 项与本组织防止报复政策(见 ST/SGB/2005/21)有关的询问。该办公室启动了其中 15 起案件的初步审查工作，其中 12 起案件的工作已完成，3 起案件移交内部监督事务厅进行调查(A/68/348，第 41 段)。道德操守办公室正在等待收取这些案件的相关调查报告(同上，第 44 段)。报告指出，在前两个期间移交的案件中，该办公室已确定仅在一起案件中发生了报复行为(同上，第 45 和 46 段)。报告还指出，尽管防止报复政策的宗旨是鼓励举报对本组织有害的严重不当行为，但该政策仍然被用作工作人员伸冤和劳资争议机制(同上，第 47 段)。因此，该办公室已开始对该政策进行独立审查。秘书长将按照大会第 67/255 号决议的要求，向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报告加强防止报复政策的方式和建议(同上，第 48 段)。

39. 关于道德操守教育问题，秘书长报告，道德操守办公室于 2012/13 年期间启动了一个领导力对话项目。该办公室编写了讨论指南，内容涉及国际公务员的义务以及联合国《就职誓言》的重要性。从秘书长的高级领导团队开始，要求各级管理层从上往下逐层领导各自直属工作人员就国际公务员的意义进行有指导的对话。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有 28 个部门参加了上述对话，13 名部门负责人证明已完成对话(同上，第 55 段)。行预咨委会欢迎努力在高级管理层推行道德操守文化，鼓励秘书长将该项举措扩大至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总部以外办事处的管理人员和工作人员。

40.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该办公室开展了其他几项工作，协助加强本组织树立道德文化的承诺。该办公室主任在秘书长管理委员会中有观察员地位，能够就管理问题提供投入和建议。在 2012/13 年报告所述期间，道德操守办公室对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人员的地位、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公报(ST/SGB/2002/13)的拟议修正以及《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拟议修正案(见 A/68/129)发表了意见(同上，第 60 段)。道德操守办公室主任还负责对 2013 年周期签订了《高级管理人员契约》的所有副秘书长进行保密的道德领导行为评估(同上，第 63 段)。行预咨委会支持道德操守办公室发挥作用，制订本组织普遍适用的标准。

41. 报告第四节说明了联合国道德操守小组的活动，该小组负责为秘书处以及单独管理的各机构和各方案制定一套统一的道德操守标准和政策，并且就对整个联合国系统有影响的重要、复杂案例和问题进行协商。特别是，该小组审查了在执行防止工作人员因举报不当行为遭报复政策方面吸取的教训。报告提及联合国争议法庭近期裁决对道德操守办公室的业务可能造成的影响(同上，第 73 段)。行预咨委会经询问获悉，道德操守办公室感到关切的是，此类裁决可能影响其独立地位和自信地提供咨询的能力。在就内部司法系统作相关询问后，行预咨委会获悉，此问题仍在司法审查中。行预咨委会认识到此问题仍在审查中，但表示注意到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关切，希望秘书长对该问题予以相应监测。

附件一

2012 年 7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按性别分列的工作人员
流动情况汇总

(总人数: 26 992 人)

	女性	占总人数 百分比	男性	占总人数 百分比	共计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人数	11 259	41	16 124	59	27 383
外部流动					
任用 ^a	1 947	50.5	1 909	49.3	3 856
离职 ^b	1 833	47.8	2 005	52.2	3 838
其他 ^c	(257)	62.8	(152)	37.2	(409)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人数	11 116	41.2	15 876	58.8	26 992
内部流动					
晋升 ^d	659	48.6	698	51.4	1 357
调动 ^e	241	59.8	162	40.2	403

^a 包括新任用和再任用。^b 指工作人员调离秘书处。^c 除任用和离职之外的工作人员净流动人数，包括开始和结束休无薪特别假以及借调其他组织的人数。^d 工作人员晋升，但从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转为专业及以上职类不在此列，因为根据大会第 55/258 号决议，这种情况属于征聘。^e 工作人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工作地点的两个部门之间横向流动。

附件二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秘书处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职位清单

编号	实体	职称
副秘书长职等		
1	外勤支助部	副秘书长
2	政治事务部	特使
3	维持和平行动部	特别代表
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执行秘书
5	秘书长办公厅	办公厅主任
6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执行秘书
7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执行秘书
8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副秘书长
9	裁军事务厅	副秘书长
10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副秘书长
11	内部监督事务厅	副秘书长
12	法律事务厅	副秘书长
13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特别代表
14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特别代表
15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特别代表
16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	特别代表
17	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主任
18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副秘书长
19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特别代表
20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副秘书长
21	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部	副秘书长
22	管理事务部	副秘书长
23	管理事务部	特别顾问
24	政治事务部	特别顾问

编号	实体	职称
25	政治事务部	个人特使
26	政治事务部	个人代表
27	政治事务部	特别顾问
28	政治事务部	特使
29	政治事务部	特别顾问
30	政治事务部	副秘书长
31	政治事务部	副秘书长
32	政治事务部	秘书长出席希腊和前南斯拉夫的 马其顿共和国会谈的个人特使
33	新闻部	副秘书长
34	政治事务部	秘书长海地社区医疗和教训问题 特别顾问
35	维持和平行动部	副秘书长
36	安全和安保部	副秘书长
37	非洲经济委员会	副秘书长
38	欧洲经济委员会	执行秘书
39	秘书长办公厅	秘书长全球教育问题特使
40	秘书长办公厅	常务副秘书长
41	秘书长办公厅	特别顾问
42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检察官
43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检察官
44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特别代表
45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特别代表
46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 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	副秘书长
47	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叙利亚问题联 合特别代表办公室	副秘书长
48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	副秘书长
49	秘书长萨赫勒问题特使办公室	特使
50	苏丹和南苏丹问题特使办公室	特使

编号	实体	职称
5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执行主任
52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特别代表
53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特别代表
54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特别代表
55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贸发会议秘书长
56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执行主任
57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特别代表
58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特别代表
59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主任
60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	主任
61	联合国体育促进发展与和平办公室	副秘书长
62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	特别代表
63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特别代表
64	联合国索马里政治事务处	特别代表
65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特别协调员
66	秘书长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特别协调员
67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特别代表
68	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	特别代表
助理秘书长职等		
1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特别代表
2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3	管理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4	管理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5	管理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主计长
6	安全和安保部	助理秘书长
7	秘书长办公厅	助理秘书长
8	秘书长办公厅	助理秘书长
9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助理秘书长
10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助理秘书长

编号	实体	职称
11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12	法律事务厅	书记官长
13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副执行主任
14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特别代表
1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副执行主任
16	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	特别代表
17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特别代表
18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	执行主任
19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0	外勤支助部	助理秘书长
21	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2	管理事务部	执行主任
23	管理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4	管理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5	政治事务部	顾问
26	政治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7	政治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8	政治事务部	助理秘书长
29	政治事务部	特别顾问
30	政治事务部	特别顾问
31	维持和平行动部	助理秘书长
32	维持和平行动部	助理秘书长
33	维持和平行动部	军事顾问
34	秘书长办公厅	助理秘书长
35	秘书长办公厅	特使
36	秘书长办公厅	助理秘书长
37	秘书长办公厅	助理秘书长
38	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书记官长
39	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法庭	书记官长

编号	实体	职称
40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	特别代表
41	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	部队指挥官
42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特别代表
43	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	特别代表
44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部队指挥官
45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特别代表
46	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	特别代表
47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人道主义特使
48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助理秘书长
49	内部监督事务厅	助理秘书长
50	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叙利亚问题联合特别代表办公室	特别代表
51	法律事务厅	黎巴嫩问题特别法庭书记官长
52	法律事务厅	助理秘书长
53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特别代表
54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特别代表
55	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特别代表
56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助理秘书长
57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贸发会议助理秘书长
58	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	部队指挥官
59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执行秘书
60	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部队指挥官
61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执行代表
62	联合国阿卜耶伊临时安全部队	部队指挥官
63	联合国科索沃临时行政当局特派团	特别代表
64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特别代表
65	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	特别代表
66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特别代表
67	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特别代表

编号	实体	职称
68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	特别代表
69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	特别代表
70	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	特别代表
71	联合国马里办事处	特别代表
72	联合国监察员和调解事务办公室	助理秘书长
73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特别代表
74	联合国派驻日内瓦国际讨论的代表	助理秘书长
75	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协调员
76	秘书长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特别代表
77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特别代表
78	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	参谋长